

哥林多后書 第十章 1-18

1. 我保羅，就是與你們見面的時候是謙卑的，不在你們那裡的時候向你們是勇敢的，如今親自藉著基督的溫柔、和平勸你們。
2. 有人以為我是憑著血氣行事，我也以為必須用勇敢待這等人；求你們不要叫我在你們那裡的時候，有這樣的勇敢。
3. 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，卻不憑著血氣爭戰。
4. 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，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，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，
5. 將各樣的計謀，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，一概攻破了，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，使他都順服基督。
6. 並且我已經預備好了，等你們十分順服的時候，要責罰那一切不順服的人。
7. 你們是看眼前的嗎？倘若有人自信是屬基督的，他要再想想，他如何屬基督，我們也是如何屬基督的。
8. 主賜給我們權柄，是要造就你們，並不是要敗壞你們；我就是為這權柄稍微誇口，也不至於慚愧。
9. 我說這話，免得你們以為我寫信是要威嚇你們；
10. 因為有人說：他的信又沉重又厲害，及至見面，卻是氣貌不揚，言語粗俗的。
11. 這等人當想，我們不在那裡的時候，信上的言語如何，見面的時候，行事也必如何。
12. 因為我們不敢將自己和那自薦的人同列相比。他們用自己度量自己，用自己比較自己，乃是不通達的。
13. 我們不願意分外誇口，只要照神所量給我們的界限構到你們那裡。
14. 我們並非過了自己的界限，好像構不到你們那裡；因為我們早到你們那裡，傳了基督的福音。
15. 我們不仗著別人所勞碌的，分外誇口；但指望你們信心增長的時候，所量給我們的界限，就可以因著你們更加開展，
16. 得以將福音傳到你們以外的地方；並不是在別人界限之內，藉著他現成的事誇口。
17. 但誇口的，當指著主誇口。
18. 因為蒙悅納的，不是自己稱許的，乃是主所稱許的。

哥林多後書 第十章 1-18節

不憑血氣爭戰
只在主裡誇口

一、基督的溫柔與謙卑中的屬靈權柄（10:1-2）

「我保羅...如今親自藉著基督的溫柔、和平勸你們。」（10:1）

保羅面對的不是外邦逼迫，而是教會內部對他人格與事奉方式的質疑。

屬靈權柄從來不是靠「壓得住人」，而是靠是否活出基督的性情。

*耶穌騎著驢進耶路撒冷，卻改變了整個世界的歷史。

與哥林多後書第 2 章呼應

第 2 章中，保羅因愛而流淚、因愛而責備、也因愛而饒恕。

第 10 章中，保羅仍然選擇不用血氣回應攻擊，而是站在基督的性情裡。

哥林多後書
第十章 1-18節

不憑血氣爭戰
只在主裡誇口

二、屬靈爭戰的真正戰場：心思與意念（10:3-6）

「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，卻不憑著血氣爭戰」（10:3）

保羅清楚指出：屬靈爭戰的主戰場，不在人際衝突，而在人的心思意念裡

撒迦利亞書4:6「萬軍之耶和華說：不是倚靠勢力，不是倚靠才能，
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。」

真正的屬靈爭戰，不在外在衝突，而是在每天管理心思意念，將一切不屬神
的意念奪回，使之順服基督。

哥林多後書 第十章 1-18節

不憑血氣爭戰
只在主裡誇口

三、屬靈權柄的目的：為了建造，不是拆毀（10:7-11）

「主賜給我們權柄，是要造就你們，並不是要敗壞你們；」（10:8）

保羅再次澄清一件重要的事：

屬靈權柄不是用來控制人，而是用來扶持人。

保羅給我們的榜樣是：

- 該責備時責備
- 該饒恕時饒恕
- 目的永遠是「讓人回到神面前」

與第 2 章的呼應

第 2 章提醒我們：不饒恕會給撒但留地步；

第 10 章提醒我們：錯用權柄也會傷害基督的身體。

哥林多後書
第十章 1-18節

不憑血氣爭戰
只在主裡誇口

四、不以比較、外貌與成效為誇口（10:12-16）

「他們以自己度量自己，用自己比較自己，乃是不通達的。」（10:12）
保羅拒絕進入「比較遊戲」。

假使徒關心的是「我看起來怎麼樣」，
真使徒關心的是「這是出於神的託付，還是出於我想證明自己？」。
(神是否將這個事奉的範圍託付給我？)

哥林多後書 第十章 1-18節

不憑血氣爭戰
只在主裡誇口

五、真正的誇口，只在於主 (10:17-18)

「誇口的，當指著主誇口。」 (10:17)

人生最穩固的誇口，不是學歷、地位、服事成果，
而是——我屬於主，主悅納我。

與第2章「馨香之氣」呼應

我們存在的目的，不是讓人記住我們，而是讓人記住基督。

哥林多後書 第十章 1-18節

不憑血氣爭戰
只在主裡誇口

結語 | 被主稱許的人生

弟兄姊妹，

哥林多後書第 10 章教我們如何贏得生命的爭戰。

- 不憑血氣反應
- 不靠比較定位自己
- 不為自己誇口
- 只單單活在主的稱許裡

「蒙悅納的，不是自己稱許的，乃是主所稱許的。」（10:18）

願我們的一生，成為主所喜悅、所稱許的生命。阿們。

思考題：

一、我們面對衝突與挑戰時，是靠血氣，還是靠屬靈的兵器？

在壓力、誤解、被質疑或被比較時，我們是容易用情緒、辯解或防衛來回應？

還是願意讓神的真理拆毀心中的驕傲、懼怕與錯誤思維，順服基督的主權？

二、我們是否清楚神量給我的呼召與界線，而不是活在比較與證明中？

我們事奉、工作或努力的動機，是出於神的託付，還是受他人眼光與成就文化影響？

我們是否安息在神所量給我的範圍中，忠心做好祂交託給我的事？

三、我們誇口的是自己，還是單單誇主的作為？

當有成果、肯定或成就時，我們是否不自覺把榮耀歸給自己？

我們的生命是否讓人看見：一切能力、果效與得勝，都是出於主，而不是我們自己？